

广东省招生委员会

粤招办普〔2020〕13号

关于推迟广东省2020年高等职业院校 自主招生工作时间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招生委员会，各有关高职院校：

为落实国家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及教育部相关通知要求，确保广大考生和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经研究决定，将原定于3月底开展的2020年高职院校自主招生工作推迟进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面向普通高中生的高职自主招生相关工作推迟至4月20日起以线上考核和录取的方式开展，具体日程安排见附件。面向中职生的高职自主招生相关工作推迟，具体时间另文通知。

二、各有关高职院校要针对目前疫情防控形势，制定高职自主招生（面向普通高中生）工作方案，原则上应使用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语数英总分，结合我省术科统考成绩、或网测成绩实施录取；确需进行校测的院校，要结合不同专业人才选拔的特点，保证人才选拔质量，按照注重科学、确保安全、严守公平、切实可行的原则，采用网上远程测试、网上视频面试、网上提交视频作品等线上考核方式对考生进行校测。同时对农村和贫困地区等

不具备条件的考生，各校要将考生名单汇总后报省招生办公室，省招生办公室将协调相关部门为考生参加考试提供兜底保障。各校原则上不开展任何形式的现场考核。

三、各校高职自主招生（面向普通高中生）的工作方案须于4月8日前报省招生办公室备案。方案经省招办备案同意后，各校方可向社会公布。

四、各有关高职院校要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高职自主招生工作，切实做好疫情防控，保障招生质量，维护考试的公平公正。

其他相关工作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高等职业院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粤教考函〔2020〕1号）文件要求执行。

附件：广东省2020年高职院校自主招生（面向普通普通高中
中生）工作日程安排

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3月2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广东省 2020 年高职院校自主招生 (面向普通高中) 工作日程安排

时间安排	工作内容
2020 年 4 月 20 日至 25 日	普通高中考生根据报考流程图在网上报名系统报名及填报志愿。选择“学考+网测”考核方式的考生通过系统自动验证报考资格后缴费、预约观看视频,进行“网测”后填报志愿;选择“学考+校测”考核方式的考生根据系统指引进行报名及填报志愿,等待系统资格审核
2020 年 4 月 26 日前	获得“校测”资格的普通高中考生根据招生院校要求网上缴纳考试费
2020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5 日	试点高职院校组织普通高中考生网上“校测”
2020 年 5 月 8 日前	试点高职院校公示普通高中考生“校测”考核成绩
2020 年 5 月 11 日	试点高职院校在网上录取系统提交普通高中考生“校测”成绩,并提交普通高中考生拟录取方案及录取最低分数线
2020 年 5 月 15 日前	省招生办公室通过录取系统审核各试点高职院校提交的普通高中考生拟录取方案
2020 年 5 月 16 日	试点高职院校完成自主招生(面向普通高中)录取工作,在本校招生网站上公示经审核通过的录取普通高中考生名单。招生院校根据本校招生工作安排另行确定录取通知书发放时间

备注:面向中职生的高职自主招生相关工作时间安排另行通知